

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**期中重補修** 學分費繳費單

第一聯：學生收執聯

姓名：_____		學號：_____		班級：_____		電話：_____	
項次	重修課程名稱	年級	學期	種類	學分數	應繳金額	
1			1				
2			1				
3			1				
4			1				
註：1. 以上個人及重修科目資訊，請詳細填寫，以免權益受損。 2. 上下聯皆需詳細填寫。 家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						應繳總金額	
1. 上課日期：4/19(一)起，每日第 8、9 節(16:20~18:10)，不含週末假期，補修「上學期」課程。 [3 學分課程一週需上課兩天。] 2. 繳費期間：4/7(三)早上 9:00~4/13(二)中午 12:00，逾時不候，未繳費視同放棄。 注意 3. 繳費方式： <u>填妥繳費單並請家長、導師簽名後至教務處實驗研究組繳費。</u> 事項 (每學分 400 元，實習課每學分 600 元。) 4. 重補修學分數 <u>每人最多僅能選修「八學分」</u> ，並請勿報名兩門(含以上)衝堂之課程。 5. 繳費單收執聯，請同學小心收存，若有任何問題務必攜帶繳費單第一聯至教務處實研組。							

經辦人：\_\_\_\_\_



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 **期中重補修** 學分費繳費單

第二聯：學校核對聯

姓名：_____		學號：_____		班級：_____		電話：_____	
項次	重修課程名稱	年級	學期	種類	學分數	應繳金額	
1			1				
2			1				
3			1				
4			1				
註：1. 以上個人及重修科目資訊，請詳細填寫，以免權益受損。 2. 上下聯皆需詳細填寫。 家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						應繳總金額	
1. 上課日期：4/19(一)起，每日第 8、9 節(16:20~18:10)，不含週末假期，補修「上學期」課程。 [3 學分課程一週需上課兩天。] 2. 繳費期間：4/7(三)早上 9:00~4/13(二)中午 12:00，逾時不候，未繳費視同放棄。 注意 3. 繳費方式： <u>填妥繳費單並請家長、導師簽名後至教務處實驗研究組繳費。</u> 事項 (每學分 400 元，實習課每學分 600 元。) 4. 重補修學分數 <u>每人最多僅能選修「八學分」</u> ，並請勿報名兩門(含以上)衝堂之課程， 5. 繳費單收執聯，請同學小心收存，若有任何問題務必攜帶繳費單第一聯至教務處實研組。							

經辦人：\_\_\_\_\_